



**安全理事会关于利比里亚问题的
第 134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2003 年 8 月 27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

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安全理事会关于利比里亚问题的第 134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致敬，并谨通知他，在俄罗斯为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478(2003)号决议而采取的措施的框架内，俄罗斯联邦总统普京于 2003 年 5 月 6 日签署了一项关于为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478(2003)号决议而应采取的措施的法令。

根据这项法令，在俄罗斯管辖范围内的所有国家机构、工业、贸易、金融、运输和其他企业、公司、银行、组织和其他法人和自然人，必须在其进行的各种活动中考虑到这样的事实，即俄罗斯联邦总统 2001 年 8 月 28 日关于为执行安全理事会 2001 年 3 月 7 日第 1343(2001)号决议而应采取的措施的第 1081 号法令第 1 段以及 2002 年 8 月 5 日关于为执行安全理事会 2002 年 5 月 6 日第 1408(2002)号决议而应采取的措施的第 853 号法令第 1 段所规定的有关利比里亚的措施的效果，已经扩大到包括 2003 年 5 月 7 日至 2004 年 5 月 7 日的期间；这些措施适用于利比里亚人解与民主团结会以及其他武装叛乱集团的全体成员；而且从 2003 年 7 月 7 日至 2004 年 5 月 7 日止禁止所有原产于利比里亚的圆木和木材产品进口至俄罗斯联邦。

